

##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### 关于股价波动是否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A股代码：603429.SH，以下简称“集友股份”）股票在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期间股价涨跌幅情况，以及该期间上证综合指数及印刷包装（申万）行业板块指数波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 (2017年10月27日)	停牌前1个交易日 (2017年11月24日)	涨跌幅
集友股份股票收盘价（元/股）	41.74	41.85	0.26%
上证综合指数（代码：000001）	3,416.81	3,353.82	-1.84%
印刷包装（申万）行业板块指数	3,246.29	2,924.45	-9.91%
剔除大盘因素影响涨跌幅			2.10%
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涨跌幅			10.17%

自2017年10月27日至2017年11月24日，上市公司股票价格在该期间的累计涨幅为0.26%。剔除大盘因素（上证综指）影响，上市公司股票价格在该期间的累计涨幅为2.10%；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（印刷包装（申万）指数）影响，上市公司股票价格在该期间的累计涨幅为10.17%。

综上，集友股份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价波动是否达到<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>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>之盖章页）

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1月18日